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12580630. IB	25 大横琴 SCP002
012580217. IB	25 大横琴 SCP001
012483479. IB	24 大横琴 SCP005
012483226. IB	24 大横琴 SCP004
102481749. IB	24 大横琴 MTN006
102481312. IB	24 大横琴 MTN005
102480788. IB	24 大横琴 MTN004B
102480787. IB	24 大横琴 MTN004A
102480558. IB	24 大横琴 MTN003
102480367. IB	24 大横琴 MTN002
102480161. IB	24 大横琴 MTN001
102383113. IB	23 大横琴 MTN003B
102383112. IB	23 大横琴 MTN003A
102381743. IB	23 大横琴 MTN002B
102381742. IB	23 大横琴 MTN002A
102381139. IB	23 大横琴 MTN001
102282397. IB	22 大横琴 MTN003
102281372. IB	22 大横琴 MTN002
102280430. IB	22 大横琴 MTN001
102103065. IB	21 大横琴 MTN003
102103036. IB	21 大横琴 MTN002 (绿色)
102101714. IB	21 大横琴 MTN001
256203. SH	24 横琴 02
256699. SH	24 横琴 03
256700. SH	24 横琴 04
257301. SH	25 横琴 01
257302. SH	25 横琴 02
257808. SH	25 横琴 03
111109. SZ	22 横琴 01
111110. SZ	22 横琴 02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公告

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珠海市国资委”）《关于将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无偿划转至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通知》（珠国资〔2025〕51号），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或“公司”）后续拟进行控股股东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一）变更情况

大横琴集团于4月10日收到珠海市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将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无偿划转至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通知》（珠国资〔2025〕51号），将大横琴集团成建制无偿划转至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光集团”），作为珠光集团下属二级公司进行管理。本次股权划转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珠光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珠海市国资委。

（二）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前，公司股东为珠海市国资委和广东省财政厅，持股比例分别为90.2069%和9.793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市国资委。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为珠光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珠海市国资委。

（三）新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珠光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1999年6月15日，注册资

本 15,000 万元，控股股东为珠海市国资委和广东省财政厅，持股比例分别为 90.00%和 10.00%，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市国资委。珠光集团主营业务包括商品销售、房地产开发预销售、人力资源服务、金融服务及工程业务等。截至 2024 年末，珠光集团资产规模 108.6 亿元；2024 年 1-12 月，珠光集团营业收入 27 亿元，利润总额为 0.34 亿元，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无被质押情况。

（四）独立情况

大横琴集团在控股股东变更前后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事项尚在履行过程中，暂未完成工商变更办理。

二、影响分析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开展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四、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5 年 4 月 11 日